

证券代码：002062

证券简称：宏润建设

公告编号：2021-028

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润控股”）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持有公司432,363,593股股份，持股比例为39.22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宏润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33,900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77.23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0.29%，存在无法过户的风险。

在正式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前，宏润控股保证对转让的公司股份拥有完整的所有权，并保证上述股份在办理过户时其上不存在任何抵押、质押、留置、担保、优先权、第三人权益等其他任何形式的限制或权益负担、权利瑕疵，及其它任何形式的优先安排。

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5月24日发布《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，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润控股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—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21年5月2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开市起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交易日。

2021年5月25日，宏润控股与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地铁”）、杭州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资本”）签署了《股份转让意向协议》，宏润控股向杭州地铁及杭州资本合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330,000,000股非限售流通股，即占公司总股本的29.93%，其中，转让给杭州地铁297,000,000股，即占公司总股本的26.94%，转让给杭州资本33,000,000股，即占公司总股本的2.99%。本次股份转让价格每股不超过人民币5.00元。

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，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宏润控股变更为杭州地铁。引入国

有资本股东，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权结构，加强公司与股东优势资源协同发展，加快公司在基础设施投资建设领域战略布局，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及核心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，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—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宏润建设，股票代码：002062）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
本次交易尚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，相关各方将就各项具体安排协商一致，并由宏润控股、杭州地铁、杭州资本三方共同签署正式股份转让协议、有权国资主管部门的审核批准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经营者集中申报的审查。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6 日